

臺中市私立衛道高級中學校園環境整理實施辦法

民國 107 年 09 月 01 日訂定

一、目的：

為落實教室內外與校園環境整潔，期能藉由整理之方式，達到潔淨優質之校園環境，以增進良好的學習成效。

二、對象：本校高、國中各年級之班級。

三、區分：期初(開學)、平時、校慶活動(園遊會、運動會)、假日活動、小六入學考試、畢業班離校、期末、寒暑假。

(一)期初：開學日當天自修時間 7:10~8:00 為全校大掃除工作。

(二)平時：各班每日分早 7:10~8:00、午 12:15~12:35，二次打掃維護，若碰到重要事項(如：防制登革熱、流感防疫等活動)，由衛生組另行規定。

(三)校慶活動(園遊會、運動會)：校園衛生環境規劃、執行及監督。

(四)假日活動：安排服務學習班級到校整理校園環境。

1、開會初班親會(上學期 8~9 月份/下學期 3 月份)。

2、國三特色課程(10~12 月份)。

3、小六圓夢營(1 月份)。

4、小六入學說明會(3 月份)。

5、小六入學報到(4 月份)。

(五)小六入學考試(3 月份)：前一天，安排一至兩節，全校大掃除。

(六)畢業班離校：當天離校前，班級任何物品清空，教室打掃乾淨(6 月份)。

(七)期末：學期期末考試結束當天最後 2 節，排定為全校大掃除工作

(八)寒暑假：學務處排定愛校服務、國二服務學習的同學至校打掃。

四、區域：教室環境及公共區域(如附件)。

五、清掃重點：

(一)門、窗及窗溝保持清潔。

(二)教室內黑板需擦拭，板溝槽、粉筆灰清除及講台物品擺置整齊。

(三)桌椅排列整齊、桌面乾淨，桌內物品需清空。

(四)教室地面、前後走廊及樓梯保持乾淨。

(五)打掃用具需依規定擺放整齊。

(六)牆壁、天花板、公佈欄保持整潔，膠帶痕跡需清除乾淨。

(七)垃圾需傾倒乾淨，回收物品確實分類後，送至資源回收場。

(八)教室後方個人置物櫃內垃圾需確實清空。

六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打掃時，班級導師需隨班督導，確實分配掃除工作，並注意學生安全。

(二)掃除工作完成後，由衛生組派員檢查。

(三)未依規定打掃，且不聽勸導者，依情節輕重，由衛生組另行簽懲處。

(四)教室公物如有損壞者，由該班負責賠償等值金額。

七、本辦法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